

建字第 210112201900047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评审意见

送审单位	沈阳市浑南区东湖街道办事处		
组织评审单位	沈阳市浑南生态环境分局、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浑南分局		
项目名称	建字第 210112201900047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		
报告编制单位	沈阳克林环境检测有限公司		
评审会召开时间	2021 年 3 月 11 日	地点	沈阳市浑南生态环境分局

评审意见:

按照沈阳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加强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工作的通知》要求,2021 年 3 月 11 日,沈阳市浑南生态环境分局、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浑南分局组织召开了《建字第 210112201900047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》(以下简称《报告》)专家评审会(专家名单附后)。参加会议的有送审单位沈阳市浑南区东湖街道办事处、报告编制及监测单位沈阳克林环境检测有限公司。专家组踏勘了现场,听取了送审单位和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,审阅了相关资料,通过质询、讨论,形成如下意见:

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程序与方法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。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包括了地块基本信息、土壤是否受到污染、污染物含量是否超过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及污染来源、地下水是否受到污染等内容。本地块污染物含量未超过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(试行)》(GB36600-2018)第二类用地筛选值的调查结论客观可信。

专家组一致同意《报告》通过评审。《报告》修改完善后可作为下一步工作的依据。

建议:

- 1.细化地块周边区域潜在污染源调查,明确特征污染因子;
- 2.完善地块目前开发利用情况调查,细化监测布点理由;
- 3.细化人员访谈,分阶段完善不确定性分析内容。

专家组(签名):



2021 年 3 月 11 日